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5%以上法人股东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周原九鼎”）的书面通知，周原九鼎于2016年1月27日将其质押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9,000,000股股份解除了质押，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周原九鼎	否	9,000,000	2015年1月30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周原九鼎共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1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周原九鼎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数量为0股。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